

广西一法院执行局副局长叛逃国 外 曾串通欺诈一民企近 10 亿



华夏早报讯(灯塔新闻 记者 阳杨) 2017年至 2018 年,广西桂林市法院系统多 名法官因审判过程中受贿 被绳之以法,而被指与律师 串通欺诈当地一民营企业近 10 亿元的桂林中级人民法 院执行局原副局长吴胜则 在 2017 年下半年叛逃国外, 至今仍未归案。当地法院却 没有对绳之以法的法官审 判和执行过的案件开展重 新审查,受害的民营企业项 目目前已全面停滞、瘫痪。

事情还得从2011年说 起,当年,经人介绍,桂林 财富商业城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财富公司) 覃柳 金等人找到桂林市安厦房 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 下简称安厦地产),合作开 发桂林财富名城项目。

此时的桂林财富名城, 已经成为当地著名的烂尾 楼。桂林财富名城项目位 于桂林市七星区核心位置, 具有很好的地位位置及商 业价值。该项目总占地面积 约137亩,分三期开发建设, 2007年,项目第一期开发 建设过程中由于项目方覃 柳金等人一房多卖、资金往 来混乱等原因导致烂尾。

安厦地产负责人告诉 华夏早报 – 灯塔新闻,覃柳 金称桂林财富名城遗留下 的债权债务问题正在请央 企华融资产管理公司深圳 办事处进行债务重组、有关 项目未开发的二、三期土地 也已抵押在华融资产名下, 待重组完成后,可以与安厦 地产进行项目合作开发。

正是因为华融资产对 该项目债权重组及已取得 的土地抵押权, 安厦地产同 意了以债权收购及股权转 让方式进行项目合作开发, 并于 2011 年 11 年 15 日成 立了桂林市锦鸿升投资有 限公司(以下简称锦鸿升投 资),签订了《股权转让协 议》和《债权收购协议》, 按协议约定支付了2.4亿取 得了华融名下29个债权包 及土地抵押权,取得了财富 公司 70% 股权。

记者了解到,安厦地产 入股财富公司后,投入近9 亿资金进行项目后期开发

"当我们想不到的是, 从此公司陷入了以覃柳金、 全超民、刘曦等人处心积 虑、多方谋划,通过行贿有 关法院法官,构造虚假债 权、虚假诉讼来实施诈骗的 巨大骗局当中。"安厦地产 负责人表示。

深入了解后,安厦地产 才知道,华融资产转让给该 公司的债权包中29个债权, 经查证,仅有中国银行一个 债权具备恢复执行的条件, 其余多数债权包存在虚假 性或已执结无法变更安厦 地产为债权人。

安厦地产负责人称,华 融资产进行债权包转让时, 称其债权包中债务已清理 干净,并取得了桂林财富 项目二、三期土地抵押权。 经查证, 华融资产并不是通 过真实偿还其债权包中所 谓的债权债务取得土地抵 押权, 而是通过勾结、行贿 桂林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 局副局长吴胜,由其非法将 桂林财富二、三期土地解封 并抵押给华融取得。

记者了解到,2017年 至 2018年, 多名参与判决 和执行财富公司案件的法 官因受贿和与吴胜勾结被

桂林市七星区法院执 行局局长程维光伙同收受 他人财物共计 49 万元被判 刑。桂林市七星区人民法院 民事审判第一庭原庭长,七 星区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 原委员、审判员张焱则是在 2018年8月29日,由七星 区人大通过, 免去所有职务

2018年11月19日, 桂林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二 庭原审判员高艳明因犯受 贿罪,被判处有期徒刑3年, 缓刑3年,并处罚金人民 币 20 万元。高艳明退出的 赃款人民币52万元,予以 没收,上缴国库。

而桂林市中级人民法 院执行局副局长吴胜却早 在 2017 年叛逃国外。2017 年下半年,程维光、张焱、 高艳明等人相继被采取措 施后,引起了吴胜的恐慌。 吴胜以家中死了人为由,向 时任桂林市中级人民法院 副院长彭卫国请假。此后, 吴胜叛逃国外, 而为其批假 的彭卫国因严重违纪,2018 年6月5日被广西壮族自治 区纪委通报开除党籍。

吴胜叛逃后的2017年 11月14日,桂林市中级人 民法院在当地媒体桂林晚 报发布通知,该通知要求吴 胜在通知见报之日起15日 内速回单位报到办理相关 组织人事手续,逾期将按有 关规定处理。

安厦地产负责人表示,

此通知发了之后也不了了 之,"对于外逃两年的涉 案法官吴胜追捕力度太小, 且对其所负责的财富公司 相关执行案件, 我们提出的 纠错审查申请, 法院系统置 若罔闻、不予理会。

记者了解到,华融资产 债权包中的三个案件已经 查实为虚假诉讼案件,涉案 犯罪嫌疑人已被立案起诉。 截至 2018年11月, 法院 对于财富公司已判决执行 (含涉及虚假债权诉讼执 行)、本金利息 6.14 亿的 案件,已查封财富公司和安 厦房地产名下资产总值共 计10.3亿,已经严重超值 查封,严重影响了企业正常 生产经营。

"为此我们也向法院提 出过情况说明,并请求解除 超值查封部分,以保证企业 维持正常生产经营所需,但 均未得到法院有效回应。 安厦地产负责人表示。

记者就此事联系上桂 林市中级人民法院,该院 负责宣传的余姓科长表示, 对于原执行局副局长吴胜 出事一事他知道,"其他情 况就不清楚了。"

记者从广西纪检监察 网获悉, 2019年4月, 此 前未吴胜叛逃批假被开除 党籍的桂林市中级人民法 院原副院长彭卫国也因涉 嫌严重违纪违法,目前正接 受桂林市监察委员会调查。

华夏早报-灯塔新闻将 继续关注此事, 发回最新报

村民质疑支书违 纪处理过轻 纪委 副书记:哪个单 位没问题?

华夏早报讯 (灯塔新闻记者 阳 杨) 因将村集体资产承包给外甥长期 不交租金、违规申领低保、不公开账 目等, 广西全州县一村支书被当地镇 党委给予党内严重警告处分。对此, 村民认为处罚过轻。村民向全州县纪 委反映时, 县纪委副书记则称, 如果 有问题, 都一棍子打死, 那就是搞运 动。其还称, "哪个单位没问题?"

村民举报村支书严重违纪违法

近几年, 广西全州县全州镇水南 村 10 余名村民一直联名实名举报该 村村支书廖风生。

记者在村民联名签署的一份名为 《关于请求对全州县全州镇水南村支 书廖风生严重违纪违法行为从严查处 的报告》中看到,村民举报称,廖风 生利用职务之便优亲厚友,将村集体 所有的厂棚租给自己的亲属长期不收 租金,并违规帮人办理低保,还私设 小金库等。

村民告诉记者,水南村有一个 100余亩的茶叶场,之前由9名村民 承包,2005年承包结束后,"廖风生 擅自将此茶园出卖共得100余万元, 再加上 2007 年 1 月青苗补偿款 90 万 元一共200多万元,其中的青苗补偿 款 90 多万元都被一陌生人领走。

村民在举报材料中称,此事全州 县监察委办案人员曾对他们进行过回 复。"办案人员说,这200万元确实 查处属实,但村委已用在了旅游、吃 喝和修村道三方面,还说这些事情发 生在十八大之前,就不予追究了。 当地村民在举报信中称,这 200 万属 于村集体财产,去向一直没有公开。

村民还在举报材料中透露,2009 年底, "廖风生儿媳唐艳在没有办理 任何手续的情况下承包了村后 15 亩 青山30年,2010年,廖风生妻儿、 儿媳等组织人员将青山上的成片松林 砍伐出售。"记者了解到,砍伐森林 一事, 当地媒体曾进行曝光, 但最后 也不了了之。

"2016年,廖风生听说全州镇 政府推进城镇化需要大量黄土, 又指 使儿子廖敏买下之前租下的15亩山 地,表面上给了村里7万元,却私下 给了9个队长每人一万元封口费。 村民在举报材料中呼吁上级领导严肃 查清廖风生这些严重违纪违法行为, 并给予严惩。

村支书被党内严重警告

记者获悉,廖风生出生于1962年, 2002年6月起担任水南村村支书本, 2016年6月当选为全州县第十三届党 代表和全州镇第五届党代表。

2018年8月22日,中共全州镇 委员会对村民举报廖风生一事下发了 处分决定。在这份名为《关于给予廖 风生同志党内严重警告处分的决定》 中,中共全州镇委对廖风生的违纪问 题进行了核定。

下转 07 版